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越秀区税务局

越财〔2020〕98号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越秀区 税务局关于公布广州市越秀区非营利组织 免税资格复审合格及第二批具有 2019 年 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区财政局、区税务局联合对我区具有免税优惠资格并于2019年12月31日有效期期满的非营利组织复审申请及第二批申请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进行了审核确认。现将复审合格获得2020年度免税资格的

非营利组织名单（详见附件 1）及经审核确认的我区第二批具有 2019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详见附件 2）予以公布。

上述非营利组织的免税资格均自获得年度起，有效期为 5 年。

- 附件：1. 复审合格获得 2020 年度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
2. 广州市越秀区具有 2019 年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第二批）



2020 年 11 月 2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复审合格获得 2020 年度免税资格的 非营利组织名单

1. 广州市越秀区颗粒公益传播发展中心
2. 广州市越秀区益友爱肝公益发展中心
3. 广州市越秀区鸟兽虫木自然保育中心
4. 广州市越秀区慧灵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5. 广州市越秀区天使心家庭关爱中心
6. 广州市科技类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7. 广州市越秀区青创力社会发展中心
8. 广州市越秀区志盟社会服务中心
9. 广州市越秀区童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附件 2

广州市越秀区具有 2019 年免税资格的 非营利组织名单（第二批）

1. 广州市越秀区志愿者协会
2. 广州市越秀区烟墩路幼儿园
3. 广州市越秀区禁毒协会
4. 广州市越秀区康园工疗站服务中心
5. 广州市越秀区华乐街道商会
6. 广州市越秀区东山福利院
7. 广州市越秀区阿派关爱小动物社会发展中心